

证券代码：838671

证券简称：盛世教育

主办券商：五矿证券

盛世教育（广东）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7 月 14 日
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
公司会议室

3. 会议表决方式：

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唐文铭
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6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2,780,23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3095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情况。董事会认为，2024 年，公司董事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和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要求，勤勉尽职地履行监督职责，较好地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，形成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2,780,23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监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情况。监事会认为，2024 年公司监事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和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要求，勤勉尽职地履行监督职责，较好地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，形成《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2,780,23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公司管理规定的相关要求，公司财务部编制了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2,780,23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公司管理规定的相关要求，公司财务部编制了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2,780,23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完成《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的编制，报告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2,780,23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4 年经营盈利，但需弥补以前年度亏损，因此根据公司经营规划及战略需要，公司 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2,780,23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我公司出具的 2024 年度审计报告，公司 2024 年度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-24,022,619.18 元，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。详见 2025 年 6 月 23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资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9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2,780,23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董事会对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了非标准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我公司出具的《盛世教育（广东）股份有限公司（尤振审字[2025]第 0646 号）2024 年年度审计报告》，审计意见为保留意见。董事会对该审计意见出具专项说明，详见 2025 年 6 月 23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盛世教育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审计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3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2,780,23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监事会对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了非标准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我公司出具的《盛世教育（广东）股份有限公司（尤振审字[2025]第 0646 号）2024 年年度审计报告》，审计意见为保留意见。监事会对该审计意见出具专项说明，详见 2025 年 6 月 23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盛世教育监事会关于 2024 年度审计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4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2,780,23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大成（广州）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刘海玉、吕晖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盛世教育（广东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《北京大成（广州）律师事务所关于盛世教育（广东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》

盛世教育（广东）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
2025 年 7 月 14 日